

港台抒情文学精品

GANG TAI SHU QING WEN XUE JING PIN

港台抒情文学精品



安徽文艺出版社

港台抒情文学精品

(Ⅱ 琼瑶卷)

杨立群 编

安徽文艺出版社

(皖)新登字 04 号

港台抒情文学精品(全六册) II

杨立群 编

责任编辑: 王立信

出版: 安徽文艺出版社(合肥市金寨路 283 号) 邮编: 230063

发行: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

印刷: 河北省唐山市胶印厂

开本: 787×1092 1/32

印张: 6.5

插页: 2

字数: 15 万

版次: 1992 年 7 月第 1 版 199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8000 册(含合订本)

标准书号: ISBN 7-5396-0847-1/I·759

全套定价: 23.20 元

本册定价: 3.70 元

(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

编织爱的梦	杨立群 (II — 1)
寻觅	(II — 5)
五朵玫瑰	(II — 31)
水灵	(II — 71)
哑妻	(II — 105)
追寻	(II — 141)
陌生人	(II — 171)
告别故国，期待来年	(II — 199)

编织爱的梦

杨立群

琼瑶，原名陈喆，湖南衡阳人。1938年生于成都，1949年随父母迁居台湾。毕业于台北第二女中。21岁结婚，25岁因婚姻破裂带着三岁的儿子离开丈夫。1979年与“皇冠”出版社发行人平鑫涛结婚。

琼瑶自幼酷爱文学，1948年她九岁时就在《大公报》发表了第一篇小说《可怜的小青》。1963年，琼瑶发表了第一部长篇小说《窗外》，这也是她的成名作。此后她陆续出版了《烟雨濛濛》、《六个梦》、《几度夕阳红》等40多部中、长篇小说。还出版了《剪不断的乡愁》、《我的故事》等散文集。根据她的小说改编的电影、电视剧有50余部之多，以她创作的歌词谱写的100多首歌广为传唱。她的作品不仅风靡台湾，还畅销港澳、东南亚，在大陆近年来也不胫而走，兴起了一股“琼瑶热”。

琼瑶是当代台湾影响最大的言情小说家。她的40余部小说几乎都是以描写恋爱、婚姻、家庭为主题的。她以情爱、母爱、父爱以及友爱精心编织了一个个曲折离奇的故事，一簇簇五光十色的爱的花环。她说“人生自古就离不开‘情’这个字，这包括了父母之情、手足之情、师生之情，爱情是永远写不完的。”爱和情是她创作中始终不变的主题，而在这些爱和情中，奇特、新颖、迷茫、多难的恋情又是最主要的。

琼瑶小说中的主要人物，多是台湾城市中的中小知识分子，或出身名门富豪之家的青年男女。她作品中的女主人公多是痴情而带有理想色彩的现代城市女子。一种类型是聪慧、坚韧、自信而又自尊，并带有强烈的反叛精神。如《烟雨濛濛》中的陆依萍，她不满父亲和后母对母亲和自己的虐待，采取了一系列的报复行动，使父亲破产身亡，后母押上法庭，妹妹自杀。另一种类型则是对爱情专一，却又任性柔弱。她们迷信爱情，却又饱经磨难，既矜持又自卑。象《我是一片云》中的段宛露，在对孟母的一怒之下，竟违心地嫁给了自己并不真心爱恋的顾友岚，结果酿成了一场悲剧。再一类就是开朗、活泼、直爽、善良的女性形象，如《彩霞满天》中的苏燕青，《在水一方》中的朱诗卉。她们豪爽、热情，不计较个人的得失。但无论哪种女性，她们都是才、学、情兼备，而且个个都容貌姣美、楚楚动人，乍看不少人都沾染了一些现代都市的浪漫气息，然而其深层的心理气质还是大家闺秀式的。正如来自台湾的白少帆教授所说的：“渗透了中国式的人生，伦理道德，中国人的人情味——中国女性的智慧，生活的涵养，灵秀的思维，柔美的情调”。

琼瑶笔下的男主人公，在性格和修养上大多是一些刚毅、坚强、博学多才、精明能干而又漂亮潇洒、忠实可靠、对人体贴入微的才子。如身有残疾但在事业和人品上都“好高好大”的朱诗尧（《在水一方》），还有始终恪守誓言忠贞不移的乔书培（《彩霞满天》），这些高大的主人公，代表了人类心中的美好愿望，无疑能在感情上引起读者的美感。

琼瑶在编织这些五彩缤纷的爱的花环时，是非常讲求艺术性的。

首先，琼瑶对坠入情网的男女主人公的痴情作了淋漓尽致的描绘。她很善于剖析那些痴男情女的内心世界，写得十分细腻。他

们一个个沉溺于爱河之中，目炫神迷，为了爱，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。正象段宛露所说：“我只知道一件事，我要和孟樵在一起，他是强盗，我爱他；他是土匪，我爱他；他是杀人犯，我也爱他。”痴情，在琼瑶笔下成了一种生死不渝的至性至情，无论是长辈的阻挠、世俗的冷语，还是年龄的差异，出身的尊卑，都不能使相爱的男女退缩，最后的结局，大多是爱情战胜了一切，有情人终成眷属。琼瑶编织的爱情世界虽然被涂上了一层过分理想化的色彩，但她对真善美的热烈讴歌，对圣洁爱情的赞美和对人道主义的颂扬，是真诚感人的。与此同时，她也鞭挞了假恶丑，批判了封建包办婚姻，门第观念和享乐至上、拜金主义等腐朽的东西，因而她的小说也不乏认识价值和教育意义。

其次，为了使小说能打动人心，琼瑶精心构制了一些缠绵悱恻、曲折多变的爱情故事。其情节常常离奇罕至、跌宕起伏。用悬念、误会、意外等手法使小说情节的发展峰回路转，波澜起伏。结局往往出人意外，使人心醉神迷。如《月朦胧，鸟朦胧》中，裴欣桐原本与韦鹏飞情投意合，相爱甚笃，但生下楚楚后却与别人私奔了，而善良聪慧的少女刘灵珊却来到韦鹏飞身边。正当他们快要结合时，多年不见的阿裴又出现了，人们猜想深深眷恋前妻的韦会与她重续旧梦，但阿裴却又找到了新的恋人。琼瑶用艺术手段制造感情的漩涡，使读者随着她的笔触喜怒哀乐，欲罢不能，不可自拔。

琼瑶小说的文笔幽婉柔美，常流露出诗一般的意境。她小说中的语言具有明显的古典色彩的美。她还善于在点明题意或揭示人物复杂矛盾的心态时，抒写一些婉转清丽的诗词穿插其中，以增强作品的诗意。如《在水一方》这首由《诗经》改成的主题歌在书中反复出现，全书的主要情节都是围绕它展开的。这首凄楚动人的歌始终使作品笼罩着一层淡淡的忧伤，低沉而又充满着希

望的氛围。另外象“爱到深处无怨尤”、“问一问情是何物，直教人死生相许”，不仅突出了主题，而且也增强了艺术魅力。以诗词穿插，几乎成了琼瑶小说独具一格的特色。

琼瑶的作品是以“言情”而著称的，她的全部作品都突出了一个“情”字。但由于篇幅所限，我们这里只选编了她的六个中篇，另外，还摘选了作者的近作《剪不断的乡愁——我的大陆行》的最后一节，这一点希望大家能够谅解。

寻 觅

沿着热闹的衡阳街，沐浴在五颜六色的霓虹灯的光线下，思薇向前面无目的地走着。街上，行人像一条条挤在鱼缸里的热带鱼，那样匆匆忙忙地穿梭不停。汽车喇叭震耳欲聋地长鸣不已，车轮子辗碎了夜，柏油路面上交织着数不清的车轮印迹和行人的足痕。思薇低垂着头，双手插在风衣的口袋里，慢条斯理地，漠然地，不慌不忙地走着。瘦瘦长长的影子不留痕迹地滑过了灯光灿烂的街头。在万万千千匆忙的人群里，她是个毫不引人注意的小角色。

风很大，秋末冬初的天气，一到了晚上，就显得特别地寒意深深。思薇披着那件米色的、学生样式的旧风衣，似乎抵御不了多少寒气。可是，对于那扑进衣襟里的风，就像对于周遭的人群，以及时时在她身边狂按喇叭招揽生意的计程车一样，她都同样地满不在乎和漠不关心。穿过了衡阳街，转入了成都路，霓虹灯好像更亮了。慢慢地踱着步子，她耳边仿佛又响起了需的声音：

“算算看，思薇，整个台北市有多少街道上，有我们共同走过的足迹？”

真的，有多少街道？在去年的秋天，以及再前一年的秋天，他们都并肩走过，每一条街，每一条小巷。她的手插在他的风衣口袋里，让他的大手握紧着。迎着惻惻轻寒的风，有时，还有些迷迷茫茫的细雨。他们走过那些街道，从人多的地方，走到人少的地方，从大街转入小巷。缓缓地、慢慢地走着，什么目的都没有，只

为了享受那份共有的时间，和那份共有的夜色。

“思薇，冷么？”

他常常侧过头来，轻轻地问一句。不！不会冷，走在他的身边，她从没有觉得过冷。虽然每次和他分手后，回到家中紧密的小屋里，她反倒会觉得一屋子盛着的都是冷。但，在他旁边，她从不知道冷。

街头漫游的习惯，是因他而养成的，和他认识之后，几乎每隔一两天，就要共同在街头漫步一次。风是那样的柔，夜是那么的美，她领略了过多的东西，常暗暗希望时间停驻，她能这样和他并肩走一辈子。但是，时间没有停驻，她也没有和他走一辈子，他单独地走了，那是去年的冬天——他远渡重洋，去完成他的学业，把一切未来团聚的美梦，抛给了她。

他刚走的那段时间，她根本不知道做些什么好，整天只能懒洋洋地守着信箱，神经兮兮地哭湿一条条的小手帕。然后，他来信了，说：

傻么！思薇，我何尝离开了你？你身边不是处处都有我的影子？你的小书房，我流连过，你的小花园，我徘徊过，你的诗集里，有我批阅的小字，你的日记中，有我增添的心迹。在青龙咖啡馆，我们曾经互相依偎，在许多电影院，我们曾经一块儿欣赏……还有那些街道，处处有我们共同走过的足迹！傻么？思薇，别以为你的眼泪我看不到，你不知道你哭得我多心疼……别傻了，思薇，你生活中每一个片段里都有我，洒脱些，我不是和你在一块儿么？……

看了信，她哭得更加伤心，哭得像个十足的小傻瓜。然后，她试着在各处去找寻他，小书房、小花园、青龙咖啡馆、电影院……

以及那一条条的道路！但是，她寻到的只是萧索和冷清。一个人走在街上，什么都不对劲，走不完的孤独，走不完的寂寞，回忆中甜蜜的一点一滴全化为苦涩。他不在身边！虚幻的影子填不了实在的空虚。有那么长一段时间，她整晚整晚地踟蹰在街头，让步行使自己疲倦。可是，她很快地就放弃了这徒然的找寻，把自己关回到小屋之中，认命地守着寂寞，开始单调而专一的等待，等待他的信，也等待他的人。

等待了多久？从去年的冬天到现在！而今，她又开始踟蹰街头了，她必须找寻，往日共有的时光和共有的夜，还有没有一丝一毫他遗留的痕迹？在她的风衣口袋里，他三天前寄来的那封信仍然在握，她已可以背出那上面的每一个字，但她依旧不时地要抽出来再看一遍，那是他的字，是他爱用的绿色原子笔，也是他惯用的湖色信笺！但，信中的字字句句，对她却那样生疏：

请原谅我，思薇，你是个好女孩，你会找到比我更好的丈夫。思薇，骂我吧，责备我吧，看不起我吧，我无话可说，也无以为自己找寻原谅的理由。……思薇，错误的发生是因为这异国的地域，孤独和寂寞使人要发疯，而你又远在海的彼岸……思薇，我只是一个凡人，平凡而又平凡的人，我抵制不了诱惑……那是个土生土长的华侨女儿，我们在上星期天已经结婚……思薇，我知道我对不起你，我宁愿是你对我伤害而不要是我对你伤害……

这就是她等待到的！“孤独和寂寞使人要发疯”，她了解这种滋味，他忍受不了，而她忍受了！什么是真正的孤独和寂寞？她现在明白了！填不满的空间和时间都无所谓，最可怕的是填不满的心灵的空虚！

从成都路绕到国际电影院，电影院门口熙熙攘攘的全是人群，越过了这群人，再绕回到中华商场，灯光亮得多么热闹，新生戏院门口同样拥挤着人潮，世界上怎么会有这么多的人？沿着中华商场，她向中正路的方向走去，风又大了些，她翻起了风衣的领子。

一个男人从她身边擦过，穿着件灰色的单茄克和一条深色的西服裤。不知道是有意还是无意，他回过头来深深地盯了她一眼。她全身一震，麻木的神经突然间变得敏锐起来。怎样的一对眼睛！黑黝黝的像两颗寒星！她咬住嘴唇，在路边停了两秒钟，那是“他”的眼睛！不，她摇摇头，那仅是有些儿像“他”的眼睛。叹一口气，她继续向前走去。

从中正路走到火车站，有多少次，他和她曾约定在火车站见面！有一次，他迟到了半小时，等他来的时候，她像个弹簧玩偶般转过身子，用背对着他，当他绕到她的前面，她又像个玩偶般倏然转开，再用背对着他。捉迷藏似地兜了半天圈子，听他说尽了好话，她才蓦然间面对着他，展开一个调皮的笑。

过去，是由点点滴滴的小事拼凑起来的。现在，她握着一把过去的碎片，却什么都拼凑不起来。走过了火车站，再几步，青龙咖啡馆的霓虹灯在闪亮着。青龙，第一次走进去，就是和他在一起的。门口招牌下，有着三个不知所以的字“纯吃茶”，当初以为这儿是喝茶的地方，曾坚持要一杯上好香片，谁知里面没有茶，只有咖啡和果汁。至今，她对于这“纯吃茶”三个字仍然困惑不解。在青龙门口略事迟疑，她推开门走进去，靠水池边的位子大部分空着，随意拣了一个位子，她坐了下来。这儿，是她和他多次耳鬓厮磨的地方，而今，举目四顾，她惶惶然不知身之所在。一年，不过是一年而已，她却失落得很多！

叫了一杯咖啡，放下两块方糖，她用小匙在杯里搅动，褐色

的液体跟着小匙的转动而旋转，数不清有多少涟漪，多少洄漩。每一个涟漪和洄漩里都有他的微笑和他的眼睛。最初打动她的也就是那对眼睛！深沉、含蓄、脉脉如诉……她凝视那转动的液体，上升的热气模糊了她的视线，有一片阴影遮在她的头顶上，她茫茫然而下意识地抬起头来。一刹那间，她的手震动，而咖啡杯几乎翻倒，那对眼睛！深沉、含蓄、脉脉如诉……正静静地望着她。

“你不介意我坐在你旁边吗？”

那个男人轻声地说，怕惊吓了她似的，带着一脸的歉意。灰色的茄克和深色的西服裤，是街头曾经相遇的那个人！她错愕不语，他已经坐了下来，侍者送来一杯咖啡，她瞪视着他，看他倾进了牛奶又放下三块方糖，和“他”的习惯一样，“他”最怕咖啡太苦。

“对不起，”他说：“希望不会打搅你，我只坐一会儿，这儿的生意太好，没有空位子了。”

她继续瞪着他，这个男人有一对“他”的眼睛，岂不奇怪？“没有空位子了！”她知道这理由的牵强，街头一次相遇，这儿再度重逢，她不相信“偶然”，她明白他是在跟踪她。男人，似乎都对单独行动的女性感兴趣，她把“孤独”二字明显地背在背上，给予了他跟踪的兴趣。她讨厌这种在大街上追逐女性的男人。但，他有一对“他”的眼睛！

唱机里在播放着德沃夏克的“新世界交响曲”，柔美的乐声像秋夜的风，清幽而带着凉意。思薇斜倚在她的角落里，像一只容易受惊的鸟，戒备地等待着身边那位男人开口。她知道那一套，先是搭讪，继则邀请。但，他什么都没说，只微锁着眉头，不时地看她一眼。他的眼神使她颤栗，那样深深地、脉脉地、望进人的心灵深处去！“他”的眼睛！她深吸了口气，不安地端起咖啡杯，啜了一口，又神经紧张地颤抖着把杯子放回原处。杯子放进碟子

的一刹那，他突如其来地开了口：

“你喜欢他吗？德沃夏克？”

她一惊，咖啡杯“叮”然一声落进碟子中，一滴咖啡溅出了杯子，跳落在她的风衣上。她再没想到他问的不是她的姓名，而是对音乐家的喜爱，又是那样突兀地冒出来。他转头望着她，一块男用的大手帕落在她的膝上，他为她拭去了咖啡的污渍，他的眼睛紧紧地盯着她，带着股惻然的温柔说：

“对不起，没想到会吓怕了你。”

她眨动着睫毛，牙齿紧咬着嘴唇，神经质地想哭一场。她的需远渡重洋，从此而逝，这人却像需的幽灵。闭上眼睛，她又深吸了口气，在心中默默地对自己说：“你累了，思薇，三天以来，你使自己太疲倦了，你应该回家去好好地睡一觉。”把咖啡杯推远了些，她试着要站起身来，轻声地说：

“请你让一让，我要走了。”

“允许我送你回去。”

那男人不出她意料地说了。但他的神情显得恳切而坦白，似乎这请求是十分合理而自然的事。

“不。”她很快地摇摇头。

他望着她，眼睛中有一抹担忧。这使她又幻觉地感到这并非一个陌生的男人。整晚的遭遇弄得她精神恍惚，像要逃避什么的，她匆促地站了起来。使她诧异的，是那个男人并不坚持，他微侧着身子，让她走出去，当她要付账时，他才说了句：“你的帐我已经付过了。”

她站住，鲁莽而微带愤怒地说：

“为什么？谁你要付？”

带着不知道从何而来的怒气，她打开手提包，抽出十块钱，抛在那男人身上，立即毫不回顾地走了出去。迎着室外凉凉的风和

冷冷的夜，她才感到澈骨澈心的寒意，一步一步，她向前面机械化地移动着脚步，暗夜的天空，每一颗星星都像需的眼睛……她用手背抹抹面颊，不知是什么时候起，她的面颊上早已遍是泪痕了。

海滨，秋季的强风卷起了漫天的飞沙，几块岩石倨傲而冷漠地耸立在海岸上，浪花层层飞卷，又急急涌退，整个的海滩，空漠得找不到一个人影。思薇拉紧了风衣的大襟，拂了拂散乱的头发，吃力地在强风之中，沿着沙滩走去。沙是湿而软的，她的足迹清楚地印在沙上，高跟鞋的跟陷进了沙里。跳上一块岩石，她望着潮水涌上来，把那足迹一股脑儿地扫进大海。耳边，需的声音又响了起来：

“思薇，你像海。”

“怎么？”

“有时和海一样温柔，有时又和海一样任性。”

“噢，海并不温柔，海是坚强的，蛮横的。”

“谁说海不温柔！你看那水纹，那么细致，那么轻柔，又那么美丽。”

她握紧了衣服的前襟，一眨也不眨地凝视着眼前的海。言犹在耳，其人何处？潮来了，潮去了，成千成万的小泡沫，在刹那间就破灭了，像她的爱情！走下了岩石，她望着那绵亘的沙滩，他们曾经并肩走过。她也是穿的高跟鞋，他笑着说：

“你看到岩石上那些小坑坑吗？都是因为爱漂亮的小姐，穿着高跟鞋走出来的！”

那次，由于高跟鞋的跟一再陷进沙里，她赌气脱掉鞋子，赤足走在沙滩上，并且逼他脱下鞋袜相陪。两组足印绵延地印在沙上，美得像一幅画。她攀住他的手臂，喜悦地念出白朗底在“简

爱”中的句子：

“与我同死，与我同在，
我爱人，也被人爱，”

与我同死，与我同在！谁？海浪吗？潮水吗？海是亘古长
在的，其它的呢？

海边，有一幢古旧破败的别墅，门窗上，腐朽的木条残缺地
挂着，蛛网封满了屋檐，青苔密布在台阶上，只有瓷砖的外表显
示了辉煌过去。他们站在门口，曾好奇地打量着这幢阴森森的
空屋，以及那蔓草丛生的断井颓垣。他揽紧了，她，感慨地说：

“谁知道这屋子里曾经住过怎样的人，而今何在？”

她默然，古老的空屋给她过多的感触，正像她初次念到元曲
中的句子：“眼见他起高楼，眼见他宴宾客，眼见他楼塌了！”所
有的那份怜悯一样，这青苔碧瓦堆，也一定有他灿烂的一日！在
那一刹那，她只希望月圆人久。倚紧了，把头靠在他的肩上，她
暗暗寻思，光辉灿烂的爱情，会不会也有一天变成这样的断井颓
垣？看到她默默寡欢，需笑嘻嘻地说：

“噢！思薇，这是小说里的房子呢！想想看，这篇小说应该怎
样布局？有一对情侣，在一个冬日的黄昏，来到海滨度假，突然
间，风雨来了，他们看到海边有一幢古旧的空屋……”

“别！需！”她阻止了他，爱情中不该有风雨，她不愿谈到风
雨，也不愿再谈这空屋。

这是多久以前的事了？如今她又站到这空屋的前面，往日的
预感居然灵验。光辉灿烂的高楼已成坏槛破瓦。用手蒙住了脸，她
不忍再凭吊这幢屋子，更不忍凭吊那份爱情。低低地，她啜泣地
喊：

“霏！霏！这多么残忍！”

一件衣服轻轻地落在她的肩膀上，有人帮她披上一件外套。她大吃一惊，迅速地把手从脸上放下来，泪眼迷蒙中，她接触到的是一对霏的眼睛！张大了嘴，她神思恍惚地、喃喃地说：

“霏，你来了？”

“小姐，风大了，回去吧！”

那个男人深深地望着她，怜恤地说。她一震，立即明白了！这又是那个男人！前一个晚上跟踪着她的男人！她摇摇头，抹去了泪痕，愠怒地说：

“你做什么？你是谁？干吗这样阴魂不散地跟着我？”

那男人凝视着她，深黑的眸子有股了然一切的神情。好半天，才点点头说：

“别那么敌视我，我承认我在跟踪你，已经好几天了。但是我并没有恶意，你相信吗？我只是不放心，你看来这样地……这样地凄苦无助，我不知道我是否能帮助你？”

“关你什么事？”她恼恨地喊：“我不要别人的帮助，不要任何人的帮助！”

她踢了踢脚边的沙，迎着风，又走向了沙滩。那男人并没有离去，他默默地走在她的身边，他的衣服也还披在她的肩上。在一块岩石前面，她站住了，用背倚靠着岩石，她眺望着暮色苍茫的大海，那男人站在那儿，静静地说：

“看到那海浪吗？”

“海浪？”她有些错愕。

“是的，海浪。”他望着海，深思地说：“当一个浪花消失，必定有另一个浪继之而起。人生许多事也是这样，别为消失的哭泣，应该为继起的歌颂。”

她瞪着他，更加错愕。他的谈吐和神情对她有种催眠似的作